

四類人員定義

人員類別	定義(WebHR 系統人員區分)
政務人員	人員區分代碼為 01-74，且職務列等(現支官職等)為 H32 比照簡任第十二職等、H33 比照簡任第十三職等、H34 比照簡任第十四職等、H40 特任及 H41 特任待遇。
常務人員	人員區分代碼為 01-74，並排除 12 聘用人員、13 約僱人員及符合政務人員定義之人員。
約聘僱人員	1、聘用人員：人員區分代碼為 12 聘用人員且職務列等為 J20 聘用，現支官職等為 D06 六等至 D13 十三等。 2、約僱人員：人員區分代碼為 13 約僱人員且職務列等為 J00 約僱，現支官職等為 D01 一等至 D05 五等。
技工工友	人員區分代碼為 90 技工、91 駕駛及 93 工友。

